

聖者銀杏

儘管生長在長江北岸的銀杏之鄉，但我以前一直把銀杏混同於普通的樹，從來沒有認真地仰視過。直到有一天偶然讀到郭沫若的散文《銀杏》，便在長久的震撼之後反覆地想着它。

銀杏，確實不是普通的樹。它有着不尋常的經歷，二億五千多年前，侏羅紀恐龍掌控這個地球的時候，它已經是最繁盛的植物之一；銀杏不是普通的植物，它的花粉和胚珠具有着動物般的性態，是完全由人力保存下的珍品；銀杏擁有許多的崇拜者，在深山、古廟、老宅的千年銀杏樹下一定會有著芸芸眾生的頂禮膜拜。這古老的銀杏就成了詩人郭沫若讚頌的「你這東方的聖者」。

聖者有其形。銀杏樹，雌雄分明。雌性銀杏華蓋亭亭、雲冠巍峨，似有母儀天下之容；雄性銀杏，孑然傲立、高大挺拔，頗具君臨大地之威。

春天的銀杏嫩芽初露，有如那茁壯成長的仙子；夏天的銀杏青翠蔥蘢，分明是楚楚動人的天使；秋天的銀杏披上金黃的外衣，如同黃袍加身的仙人；冬天的銀杏雖然褪盡了繁華，然而卻傲立寒風，恰似那迎接聖誕的老人。

聖者有其仁。仁者愛人，銀杏充滿着仁愛之心。它苦苦孕育着果實，成年的銀杏會結出有如繁星般數不盡的果子，這果子被人們稱為「佛手」。它有着獨特的滋味，獨特的營養，獨特的作用。它可以用來充飢，但那是委屈了它。它理應用來入藥，補氣滋陰、平喘養肺，普度眾生。銀杏木則是木中之寶，既可作棟樑之材，亦可為雕刻之料；既可做成傢具入得廳堂，又可製作案板進得廚房。銀杏，就是它的葉子，也是眾裏難覓。銀杏葉富含活性物質，其提取物是很好的製藥原料。

銀杏最美之處是它的秋葉。銀杏的秋葉，輝煌燦爛，它那有如蝴蝶般金黃的葉子在畫家達·芬奇（港譯：達文西）的眼中被認為「是最美的」。銀杏不僅為芸芸眾生奉獻着有形之軀，更奉獻着美輪美奐的驚艷之美。

聖者有其尊。銀杏是長壽樹，百年銀杏廣見於民間，千年銀杏則常見於深山。銀杏歷經風雨，多經磨難。人為戰火的摧殘，天上雷電的霹靂，地上洪水的侵蝕，還有那貪婪的採摘、無知的摧殘、野蠻的砍伐……然而，所有這一切都沒有扼殺它、摧毀它、滅絕它。在深山老林，在大江南北，在皇宮古剎，在民間宅院，甚至在亞洲別處，歐洲、北美都有着這中國使者的身影。

銀杏之尊是忍者之尊，縱有千種磨難，依然處之泰然；銀杏之尊是強者之尊，生生不息，奉獻不止；銀杏之尊是智者之尊，「枝臨八極遠，根入九原深，老態經寒暑，延年閱古今。」

聖者有其德。厚德載物。銀杏之德在其真、在其善、在其美。銀杏集中華文明之美德於一身，樸實無華，勤勞勇敢，智慧大度，善良崇高。

「讓不規則的年齡／盤進勤苦的身子／讓沸騰的靈感／化為蔥密的葉片」正是對其勤勞智慧的寫照。銀杏之德高，幾十年、幾百年、上千年如一日，庇護眾生，恩澤大地。銀杏之德厚，盡其所能，傾其所有，奉獻終身，死而後已。銀杏之德博，從古至今，從南到北，多少人受其庇蔭，多少人享其恩惠。

銀杏，不是一棵普通的樹，它是中華文明的化身，是「中國人文的有生命的紀念塔」。

銀杏，這聖者之樹，讓我們敬仰它吧，它是中國的驕傲！

文化什錦

陳中華



如是我見

楊不秋

又是一年木棉花開。

開得熱烈燦爛，毫無顧忌。

我在北方長大，木棉對我來說一直是未睹其容卻知其名，因為中學時要求背誦的詩歌《致橡樹》：「我必須是你近旁的一株木棉，作為樹的形象和你站在一起。根，緊握在地下，葉，相觸在雲裏。每一陣風過，我們都互相致意，但沒有人，聽懂我們的言語。」那時沒有互聯網，一邊背誦一邊和同桌竊竊私語：「木棉是什麼樹？見過嗎？」「沒見過，大概就跟橡樹差不多，不過會開花。」

第一次見到木棉花，是我被派去深圳工作時。一天下班路上，同事指着被風雨吹落，凌亂散在地上的殘花說，這就是木棉花。我看那小拳頭一般大小的花朵顏色依然火紅，一點萎

靡的樣子也沒有，花瓣的質地看起來依然堅韌厚實。我當時就想，詩裏的描寫果然貼切，「我有我紅碩的花朵，像沉重的嘆息，又像英勇的火炬。」

再一次有關木棉花的印象，是因為一座城市。跟攀鋼的客人閒聊，她說我們攀枝花是全國唯一一個以花來命名的城市。好奇使然，我上網一查才知道原來攀枝花就是木棉花。

也許木棉花的特質，比如鮮艷熱烈，生機蓬勃，風雨不屈，很容易讓人聯想到勇敢而忠貞的愛情，就好像《致橡樹》裏所歌頌的木棉與橡樹的偉大愛情。其實，橡樹長在北方，木棉生於南國，所需生長環境的不同，決定了它們並不能共享同一方水土，正如詩中的「彷彿永遠分離」。可是，堅貞偉大的愛情，「不僅愛你偉岸的身軀，也愛你堅持的位置，足下的土地」，因此可以在精神上實現「終身相依」。愛情，自然不太能禁得起科學的推敲，所以不必追究為何它們「根，緊握在地下，

木棉花開

葉，相觸在雲裏」。這首詩着重展現的是偉大愛情的基礎與內核：愛不僅僅在於外表，更重要的是精神價值和理想信念的共享。這種內在、深層的和諧統一，實際上就是我們現在常說的三觀一致。

舒婷說，她聽到友人發表了非常大男子主義的觀點後，忿忿不平。於是她用橡樹和木棉分別指代男女，一氣呵成創作了這首詩，抒發了男女平等的思想和愛情觀。如果考慮到創作的時期在上世紀七十年代，以及當時中國女性整體的社會地位和角色，不得不承認這樣的愛情觀還是很具有突破和先鋒意義。

香港有一條幾乎人人皆知的紅棉路，原名木棉徑，得名於那裏栽種的木棉樹；紅棉路則因為婚姻註冊處而聞名。我不知道在紅棉路上設有婚姻註冊處是有意之人的用心為之，還是無心偶得的一種巧合。無論怎樣，新人伉儷在木棉花的見證下完成註冊，感覺都有很好的祝福寓意。

給咖啡加點油



在咖啡裏加橄欖油，創意與否見仁見智。

資料圖片

自由談

吳捷



二月底，星巴克在意大利推出新品咖啡Oleato系列，今春亦將於美國加州上市：在拿鐵等三種咖啡裏加一勺特級初榨橄欖油（EVOO, extra virgin olive oil）。

美國廚藝秀主持人Rachael Ray風格活潑，喜歡隨口造詞，首創「EVOO」。此縮寫於二〇〇七年正式收入《牛津大學英語詞典》，流行至今。

美國橄欖油產量不高，烹飪常用動物油脂。看美國的廚藝節目，酒桶身材的大廚狠狠切下一大塊黃油丟入鍋中，隨着黃油融化，滋滋輕響，大廚就眼泛油光，對着鏡頭擠出一個無錫大阿福式的微笑。西班牙、意大利、希臘、突尼斯等南歐、北非國家才是橄欖油的生產和消費大戶。橄欖樹極易種植、存活。數千年來，腓尼基、希伯來、古希臘、古羅馬等地中海沿岸文明就寄生於橄欖樹上。當時松明、動物油脂製成的火炬既可大面積照明，又是火攻武器，常伴帝王將相，出入宮闈營壘。但青衿學子，普通人家，更深夜永，數盞青燈，一泓橄欖油照亮了泥板、蠟板、莎草紙，映着織機上的羊毛罩袍、麻布短衣，工匠手中的寶石戒指和象牙手杖。余光中有句詩：「星空，非常希臘。」點點繁星之下的古希臘諸城邦，是橄欖油燃起了萬家燈火。

據說古希臘人用橄欖油洗浴，之後以一種鑷形金屬片刮去皮膚上殘餘油分。若果真如此，每人每年要耗費多少橄欖油？好可惜啊！不過，也許是貧窮限制了我的想像力。然而，你看，荷馬史詩中的人物常在河水、海水中洗澡，之後才用橄欖油塗遍全身，並且就那麼油浸地四處走動，像一塊塊移動的油豆腐、油炸鬼。他們近似現代健美運動員，於登台前遍身抹油，使得燈光之下，肌肉閃亮。《伊利亞特》寫希臘英雄狄奧墨德斯（曾把喬裝為特洛伊士兵的戰神阿瑞斯打傷）和奧德修斯半夜去特洛伊軍營偷馬，歸來後先跳進海裏洗去汗污，再走進精美的浴室細細沐浴，最後把周身塗上厚厚一層橄欖油，方才入座進餐。《奧德修紀》裏，奧德修斯漂流到腓依基，到河中洗澡並全身塗橄欖油。這時他就像一盞銀器，被能工巧匠

「鍍了一層黃金」，已準備好面見國王，海客談瀛洲，大吹特吹他海上漂流的經歷。

以色列瀕臨地中海，橄欖是《聖經》中頻繁出現的植物。宗教儀式中，日常物品如橄欖油可經由神諭而成為神聖的象徵。《出埃及記》裏，上帝在西奈山要求以色列人獻上種種禮物。其中有種聖膏，須由幾種上等香料加橄欖油以特定配方調製，用於塗抹祭壇和法器、膏抹大祭司等等，不可隨便倒在普通人身上。《利未記》載上帝要摩西傳達在會幕（tabernacle）燃燈的條例，讓以色列人「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，使燈常常點着。」如此這般，不厭其詳，安排好律法和祭祀的種種細節，上帝就算是與以色列人立約了。

如今橄欖油主要用於烹飪。盤中金色的油滴略帶萌黃色調，提醒你正踏入一條綿延數千年的長河，即將享用人類文明的精華。留學之初，我只會做簡單中餐，用油無非芝麻油、菜籽油、粟米油。後來識人愈多，行路愈廣，發現世界各地皆有佳餚，遂常小試菜刀，由此結識了橄欖油，喜其清香淡淡，不會喧賓奪主。生蔬菜、焯水蔬菜、意麵之上，淋一些帶着草樹芬芳的橄欖油，整盤菜餚頓時容光煥發，口感更上層樓。橄欖油搭配麵包，早餐、正餐、日中小食皆宜。美國超市售賣的麵包過於鬆軟，若與橄欖油同食，只餘一嘴油渣。須法式長棍等較硬質的歐洲麵包，切薄片後兩面略烤，塗以新鮮蒜蓉，再蘸一點橄欖油，柔韌香潤，滿心生輝。

橄欖油富含單不飽和脂肪酸，有學術期刊、營養專家和養生網站推薦每日飲用少許，據說可以強心、健腦、護肝、潤肺、清腸、活血、防癌、明目、美容、解乏、治腳氣、降「三高」等等。不過，不少關於飲食、養生的「學術研究」本身就是商家贊助的，信不信由你。其實合理搭配三餐的穀物、蔬果、蛋白質，作息規律，堅持健身，淡泊寧靜，就足以保持健康了。如果管不住嘴，邁不開腿，一邊高臥沙發之上，狂吞熱狗、爆穀和薯片，一邊期待以橄欖油為靈丹妙藥，每日一杯，排毒養生，那麼橄欖油可擔不起這個重任。我們又不是拖拉機，何必專門去喝油呢。

美籍伊朗裔作家Firoozeh Dumas在《Funny in Farsi》中回憶，父親和叔叔從伊朗一來美國就去超市探索「美式食物」，英文不靈光就參考外包裝圖片，每次亂七八糟買一堆回家。試吃結論：絕大多數美國食物不是太甜就是太鹹，或者根本就是太難吃。然而，拙於調味、無益健康的美式飲食偏偏風行世界，看來美國人的天才不在廚藝，而在生意。可口可樂、麥當勞、肯德基炸雞、熱狗、好時巧克力之屬，都是美國強勢商業文化的組成部分和受益者，將美國文化符號包括大肚臍推廣到各地。星巴克的一些咖啡純屬液體甜品。每大杯星冰樂含四十五克糖，約是成人每日攝入量上限的兩倍。如今星巴克將給三種咖啡加一點（約十五毫升）橄欖油，每杯平添一百二十卡路里之餘，或許也會閃爍幾點象徵健康的油星呢。

烏特勒支的一抹暖陽

小」，恨不得立刻「把酒臨風」，相信在彼時彼刻彼地，必會「其喜洋洋也」。

建於一九〇六年的赫夫洛爾（Heuveloord）水塔，高三十七米，是另一個充滿荷蘭文藝復興風格的地標，水塔頂層的餐廳可以讓你欣賞烏市迷人的夜景。走累了，我停下腳步，在水塔一層的咖啡廳點了一杯卡布奇諾，當綿密滾熱的奶泡和濃濃的咖啡碰撞，我的內心不自禁產生「今夕何夕，我身何處」之感。

烏特勒支市的建築工程始於一一二二年，開挖的地面用於抬高運河兩側，以減少洪水的威脅，開門系統則在一二七五年完工，水位恆定後，運河兩邊終於建立起永久乾燥的酒窖、餐館、倉庫等，慢慢發展成今天店舖林立的餐館、咖啡館、小商店，還有大大小小的博物館。在這有着二百多年歷史的運河旁，成為一道別富浪漫情調的風景線。

天高氣爽，陽光溫柔，一路上停停走走，走走停停。運河兩邊古老的風車，木製的吊橋，沉默的鐘樓，摩登的船屋，拱橋上整整齊齊的自行車；運河上來來往往的躉船，各式各樣的遊船，遊船上熱情洋溢高談闊論的遊人，一排排顏色鮮艷的懷舊小船，水中成群結隊的鴨子……多麼與世無爭，恬靜安謐的一個世界。

黃昏時分，我在一座拱橋旁邊停下腳步，在運河旁的一家小餐館坐下。微風吹來，清澈的河水靜靜流淌，日落的餘暉灑落在古舊建築的房頂，腳下黑沉沉的石階靜靜訴說着這個老城幾百年的歷史故事。一隻懶洋洋的肥貓趴在我身邊的空棧上，歸家的烏鴉在頭頂盤旋。我的一大扎荷蘭啤酒端上，幾隻串燒和炸薯條的香氣氤氳開來。黃昏的烏特勒支，下午的那抹暖陽變冷，冷得很是蒼涼悽美。嗖嗖冷風下，我不捨離去……

荷蘭的第四大城市烏特勒支（Utrecht）被認為是西歐最值得度假的城市之一。烏特勒支大學是荷蘭著名大學，烏市百分之三十的人口來自於這所大學，他們令這座城市充滿了動力和魅力。

烏特勒支是十八世紀後荷蘭的宗教中心，其主教是羅馬教廷在荷蘭的天主教會領袖。城市的許多建築都是中世紀之後留下的古蹟，二戰時曾一度被德國佔領。烏特勒支老運河（Oudegracht）貫穿這個古城的市中心，聖馬丁主教座堂塔樓是著名的地標之一，高一百一十二米，有四百六十五個台階，建築壯觀，幾乎在全市任何角落都可看到它。當我站在塔頂俯瞰全市，腦海突然湧出杜甫的《望嶽》詩詞：「會當凌絕頂，一覽眾山



域外漫筆

王菲

小酥和賦格

二〇〇〇年前後互聯網剛剛興起，還是小眾傳媒，精品迭現。虛空中出現了一個精神家園。這家園是由作者和讀者共同創造維護的，受到推崇的網絡小說，往往與讀者的精神狀態或相似，或相近，或相通。

在一些更小众的網站，曾集中出現過幾個讀理工出身的作者，都是男性。其中大部分在美國留學、工作。在紙媒也出名的賦格，是中科大讀物理畢業的，在《萬象》發表過一系列文化遊記，還給三聯書店做過事。和他可以並肩的是小酥，上海人，一九九六年左右在新澤西州立大學讀材料專業研究生。

小酥和賦格都是互聯網剛剛興起時的優秀作者。也許是讀理工的緣由，還有就是上世紀七十年代前後出生的一代人，總之他們的文筆輕快但不失內涵，有正能量的人生態度，沒有更改和超越中國文化傳統固有的藝術方法和審美規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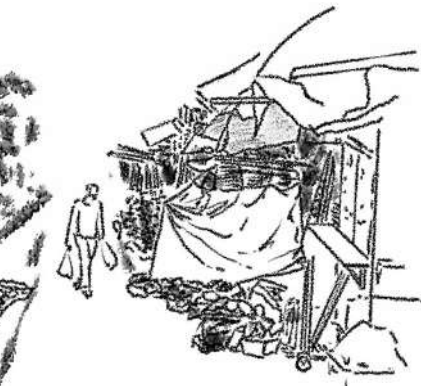
小酥主要寫小說。他寫的是很窮的那一代學子，靠托福得滿分，拿到美國大學全獎，才能得到簽證赴美留學的研究生在美國的生活。有打拚，有小情趣，輕鬆，讓人百讀不厭。裏面也有一些很有代表那個年代的事，比如國內發大洪水，中國學生會組織捐款。這擺明了是一九九八年夏天。

據說賦格和小酥後來都回國工作、生活過。總之是在世界漂流。小酥似乎還在東東過了幾年鄉村生活。但無論如何，他們的鬚年戲筆，還留在一把年紀的互聯網初代網民心裏。正如俞平伯先生說過：「余之耄學即蒙學也。」

時地人

梁貝爾

尋寶，不必在古墓。



二〇〇〇年前後互聯網剛剛興起，還是小眾傳媒，精品迭現。虛空中出現了一個精神家園。這家園是由作者和讀者共同創造維護的，受到推崇的網絡小說，往往與讀者的精神狀態或相似，或相近，或相通。

在一些更小众的網站，曾集中出現過幾個讀理工出身的作者，都是男性。其中大部分在美國留學、工作。在紙媒也出名的賦格，是中科大讀物理畢業的，在《萬象》發表過一系列文化遊記，還給三聯書店做過事。和他可以並肩的是小酥，上海人，一九九六年左右在新澤西州立大學讀材料專業研究生。

小酥和賦格都是互聯網剛剛興起時的優秀作者。也許是讀理工的緣由，還有就是上世紀七十年代前後出生的一代人，總之他們的文筆輕快但不失內涵，有正能量的人生態度，沒有更改和超越中國文化傳統固有的藝術方法和審美規範。

小酥主要寫小說。他寫的是很窮的那一代學子，靠托福得滿分，拿到美國大學全獎，才能得到簽證赴美留學的研究生在美國的生活。有打拚，有小情趣，輕鬆，讓人百讀不厭。裏面也有一些很有代表那個年代的事，比如國內發大洪水，中國學生會組織捐款。這擺明了是一九九八年夏天。

據說賦格和小酥後來都回國工作、生活過。總之是在世界漂流。小酥似乎還在東東過了幾年鄉村生活。但無論如何，他們的鬚年戲筆，還留在一把年紀的互聯網初代網民心裏。正如俞平伯先生說過：「余之耄學即蒙學也。」